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　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王瑛瑛　副研究員
電話：02-2737-7987(曾小姐)
電子信箱：ijtseng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科字第11500779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本案校內申請至115.12.15(星期二)下午5點止，逾期恕不予受理。

主旨：116年度本會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請於115年12月24日(星期四)前函送申請名冊及資格切結書至本會，逾期、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規定者，均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會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(以下稱作業要點)規定辦理。

二、申請機構及研究學者資格應分別符合作業要點第2點、第3點規定。各項規定及申請表件請至本會網站參閱使用(網頁路徑：學術研究－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－延攬科技人才－補助延攬研究學者)。

三、計畫申請期限：

(一)依申請機構規定之截止申辦日前，登入本會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線上申請(https://www.nstc.gov.tw/)。

(二)申請機構審核通過後送出並造具申請名冊1式2份，併同資格切結書，於旨述規定期限內函送本會提出申請。

四、本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，未獲補助案件恕不受理申覆。

五、如有申請問題，請洽詢：

(一)作業要點規定，請洽本會科教國合處電話：(02)2737-7987、電子信箱：ijtseng@nstc.gov.tw。

(二)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洽本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：0800-212-058、(02)2737-7590、7591、7592、電子信箱：

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

1150023903

misservice@nstc.gov.tw 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77單位）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（共24單位）

裝

訂

線